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1 年 5 月

地址：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涛路 28 号

目 录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5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1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2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2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	2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9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4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6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9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

二、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携带有效的持股证明文件，提前 10 分钟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持股证明文件并办理签到或迟到的股东，将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三、要求在大会发言的股东，应当在报到时以书面形式向大会会务组登记。发言顺序按持股或代表股权多少排列先后次序。股东在大会进行中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提出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能发言。

四、每一位股东发言不超过两次，每次发言一般不超过 5 分钟。大会主持人可根据股东发言或提问的内容，安排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回答股东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具体投票方式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7）。

六、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状态。除会务组

工作人员外，谢绝录音、拍照或录像。对干扰会场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七、公司聘请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八、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食宿和交通等事项。

九、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时间：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9日14时00分

（二）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19日。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涛路28号公司一楼笃行厅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金钟先生

四、会议审议议案

（一）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审议《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六）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时，会议还将听取《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会议议程

（一）宣布会议开始, 介绍股东及来宾出席情况；

（二）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三）推选股东大会计票人、监票人；

（四）宣读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 （五）独立董事述职；
- （六）股东现场发言和提问；
- （七）宣读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 （八）现场投票表决；
- （九）进行计票、监票工作；
- （十）监票人代表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
- （十一）宣读股东大会决议，与会董事签署相关文件；
- （十二）见证律师宣读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的开展情况，现由董事长作《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是新中国历史上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世界经济深度衰退等多重严重冲击，我国在全球主要经济体中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公司通过实施积极的经营举措，全面完成“4838”年度经营目标，保持了 2019 年以来的较高增长速度。在建筑工程涂料、保温装饰板、建筑保温材料三大业务板块，稳居行业第一方阵的同时，本着“行业专业化，领域多元化，沿着核心竞争能力扩张”的理念，进军新零售业务、防水材料业务。

一、2020 年度工作回顾

（一）行业发展环境与竞争格局综述

2020 年，我国取得了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巨大成果，经济恢复走在世界前列，成为推动全球经济复苏的主要力量，全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 101.6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2.3%，经济总量迈上了百万亿元。这是本行业健康发展的最重要支撑。

1、下游房地产行业处于新增市场与存量市场并重阶段，房地产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成为本行业发展的增长点

我国房地产市场保持以稳为主，行业调控延续“房住不炒”的主基调，全面落实因城施策。2020 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14.14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7%。其中住宅投资 10.44 万亿元，增长 7.6%；办公楼投资 6,494 亿元，增长 5.4%；商业营业用房投资 13,076 亿元，下降 1.1%。

2020 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额 173,613 亿元，增长 8.7%；商品房销售面积 176,086 万平方米，增长 2.6%，其中住宅销售面积 154,878 万平方米，增长 3.15%；房屋施工面积 926,759 万平方米，增长 3.7%，其中住宅施工面积 655,558 万平方米，增长 4.4%；房屋新开工面积 224,433 万平方米，下降 1.2%，其中住宅新开工面积 164,329 万平方米，下降 1.9%。房屋竣工面积 91,218 万平方米，下降 4.9%，其中住宅房屋竣工面积 65,910 万平方米，下降 3.1%。

根据住建部数据，2020 年全国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4.03 万个，惠及居民约 736 万户，已超额完成《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 3.97 万个的目标任务，完

成率达 103.33%。

2020 年国内房地产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百强房企全年商品房销售总额、销售面积分别达 109,771.6 亿元、79,634.7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12.8%和 11.6%，销售额市场份额稳步上升至 63.2%，较上年提高 2.3 个百分点。综合实力 TOP10 企业销售额市场份额为 27.5%，较上年提高 0.9 个百分点。

2020 年国务院、国家部委、地方政府多次提及“要加强老旧小区改造，加快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再次提出“实施城市更新计划，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按照住建部标准，全国需改造老旧小区达到 17 万个，涉及居民超过 4,200 万户，建筑面积 40 亿平方米，初步估算投资额将高达 4-5 万亿元。若按 5 年改造期计算，每年可贡献约 8,000-10,000 亿元投资额。根据前期全国试点情况，老旧小区改造中进行户内二次装修的比例约为 20%-30%，或带动整体市场空间进一步提升。这些均为我们建筑涂料、建筑保温、建筑防水材料和涂装行业提供了很大的市场空间。

2、环保政策日渐趋严和国家标准提升，成为提高本行业准入门槛和促进绿色发展的主要外因

在倡导绿色发展的背景下，推动涂料行业绿色发展成为了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组成部分。2020 年，涂料行业多个关于有害物质限量的国家标准开始实施，生态环境部出台的《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明确要求做好涂料行业排放标准及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7 月 1 日全面实施的准备工作。随着国内环保法规日趋严格，碳达峰、碳中和时间表的确定，将提高行业准入门槛，加速落后产能退出和行业洗牌，同时将扩大绿色环保产品的市场规模，促进行业趋向绿色发展，尤其是以智能制造推动行业技改力度和工艺升级。

3、新冠疫情影响导致原材料价格总体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促进了本行业毛利率水平回升

2020 年，新冠疫情叠加国际原油价格下跌，石化行业遭遇前所未有的冲击和挑战。本行业上游石化类原材料价格总体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提升了本行业毛利率水平。据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统计，2020 年，布伦特原油全年均价 41.74 美元/桶，同比下降了 35.05%；化工品价格总体水平同比下降 6.4%，在监测的 39 种无机化工产品中年均价格同比下降的有 29 种，占比达 74%；88 种主要有机化

工品中年均价格同比下降的有 70 种，占比达 79.5%。很多产品的环比、同比均呈现双下跌。本行业上游有机类原材料在过去的一年里，总体处于低位运行。

4、行业发展稳中有变，行业集中度提升加速

受宏观经济环境、上下游产业发展及国家环保政策等多方面的影响，本行业的发展处于市场洗牌阶段。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加快了行业的优胜劣汰，加速了行业集中度的提升。

1) 建筑涂料

中国涂料工业协会根据《2020 年中国涂料行业经济运行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分析》，2020 年全国涂料产量 2459.1 万吨，同比增长 2.6%，营业收入 3054.34 亿元，同比下降 2.8%，利润总额累计为 245.97 亿元，同比增长 5.5%。2020 年中国涂料行业“一百指数”分析显示，主营业务收入在 30 亿元以上企业合计收入 707.28 亿元，占“一百指数”企业总收入的 58.64%；主营业务收入在 10-30 亿元企业合计收入 248.04 亿元，占比为 13.71%；主营业务收入在 5-10 亿元企业合计收入 180.65 亿元，占比为 13.49%；主营业务收入在 1-5 亿元企业合计收入 171.41 亿元，占比为 13.36%。

我国建筑涂料行业格局比较分散，企业数量众多，市场集中度较低，行业竞争呈现较明显的梯队层次。从品牌来看，头部企业主要包括本公司、立邦、三棵树等少数本土上市企业及个别外资企业。在充分的市场竞争下，行业市场份额逐步向第一梯队和第二梯队企业集中。

根据建筑涂料企业公布的经营业绩情况来看，2020 年疫情影响下，建筑涂料头部企业仍交出较为靓丽的成绩单，其营收增长率整体好于行业规模以上企业营收增长率水平，特别是工程涂料细分市场头部企业业绩增长率均继续保持了 2019 年以来的较高速发展，并呈现出民族品牌快速成长助推中国涂料大国向涂料强国转变的特点。

2) 保温装饰板

在产业政策和龙头企业推动下，保温装饰板行业发展加快，但行业整体呈现粗放式发展，知名品牌少，大部分企业创新力不足、以产品模仿和技术跟随为主等特征。中国绝热节能材料协会一体板分会数据显示，2015 年全国有保温装饰一体板类生产及制造企业约 200 余家，2019 年已达到 400 余家，2020 年企业数

量变化不大。同时，受绿色建筑（节能）政策及产品技术优势驱动，2020 年行业增速较快，市场应用量 8,000 万平方米以上。

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首次将“保温、装饰等功能一体化复合板材”列为鼓励类，从国家产业导向层面推动保温装饰板行业向规模化和规范化发展。以本公司为代表，行业内主要企业有固克节能、富思特、江苏久诺等；同时，保温装饰行业的快速发展，也吸引了众多资本的进入，如立邦、三棵树、海螺创业、东方雨虹、嘉宝莉等。

3) 建筑保温材料

我国建筑保温材料行业是产品种类丰富、技术构造多样、新增建筑保温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市场需求巨大的一个产业。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多部委联合发布的《绿色建筑创建行动方案》提出，到 2022 年，当年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面积占比达到 70%，结合旧改等工作推动既有居住建筑节能节水改造，推动政府投资工程率先采用绿色建材，逐步提高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材比例。国家推进建筑节能战略，给外墙外保温装饰系统带来了持续稳定发展的机遇。中国保温网数据显示，2022 年我国隔热保温材料市场规模将超过 175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12%，但阶段性行业竞争格局仍将以区域化小散企业为主。

4) 防水材料

我国建筑防水材料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不够规范，行业梯队竞争格局明显，“大行业、小企业”特征也十分明显。近年来，大型企业竞争力逐步增强，市场集中度呈现逐年上升趋势。2020 年规模以上防水企业主营业务收入 1,087 亿元，同比增长 4.6%，利润总额 73.97 亿元，同比增长 12.07%。规模以上防水企业数量从 2015 年的 496 家增加到 2020 年的 723 家，行业前十位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占行业规模以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从 2015 年的 13% 上升到 2020 年的 40% 左右。同时，随着防水行业装备水平的不断进步，我国大型防水企业技术装备水平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促进了防水材料行业的产业升级和快速发展。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以“实施积极的经营举措和构建资金使用秩序”为经营指导思想，围绕“一切服务订单”的总要求，用心笃行，超额完成“4838”年度经营目标。实现营业收入 350,669.36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4.61%，实现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60.26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76.40%。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519,461.67 万元，比去年末增长 63.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4,733.19 万元，比去年末增长 49.88%。

在履行好董事会的决策、领导、监督职责方面，2020 年董事会继续以青春亚士新时代可持续发展文化体系为指引，立足强基固本、补全补强，主要开展下列工作：

1、充分研究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内外部发展环境和竞争格局，审时度势，确立“实施积极的经营举措和构建资金使用秩序”为年度经营管理指导思想，提出“一切服务订单”的总要求和“4838”年度经营目标。一年来，在经营管理层的具体部署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各项工作有序、深入开展，克服了新冠疫情的影响，取得了基本符合预期的阶段性成效，“4838”年度经营目标超额完成。

2、深入推动青春亚士时代核心价值观的全面践行，并成为公司各项工作的指引。围绕“以客户为中心”，推动了“内部客户制”的理念教育和机制安排，把“一切服务订单”的总要求进一步落地；在客户层面，推动“共创共享生态圈”建设，打造青春亚士时代新型厂商关系，亚士 S100 私董会已成为行业思想与信息的分享会、生态圈，影响力不断提升；在员工层面，大力倡导“以奋斗者为本”，推动“合伙奋斗”模式在公司绩效考核中更广泛应用。8 月，开展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最终认购人数为 426 人，最终认购总金额为 5,469.34 万元。

3、顺利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定向发行股份 11,373,329 股，募集资金总额 399,999,980.93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95,715,666.47 元，使公司整体资金实力和偿债能力得到提升，资本结构得到优化，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提供重要保障。

4、加快全国性先进规模产能布局。2020 年新疆制造基地已全面投产，滁州防水材料制造基地、重庆西南综合制造基地开工建设，华北制造基地（石家庄）、华南制造基地（广州）完成用地招拍挂和建设前期；此外，福建泉州、四川成都、广西南宁、山东德州、辽宁沈阳、山东青岛、江西九江、浙江湖州等地设立了砂浆腻子等辅材公司，其中，福建泉州、四川成都等地已投产。

5、部署“数字亚士”战略，启动亚士数字化转型工作。2020 年，公司与阿里云达成数字化转型战略合作，将通过 2-3 年时间构建业务中台、数字工厂和数

据中台，实现数据在线、业务在线、组织在线，使公司经营管理和决策能力更上一层楼，为公司的快速扩张和提升核心竞争力奠定扎实的信息化基础。

6、持续推动重要干部和关键人才的建设工作。2020 年董事会继续着力推动公司重要干部和关键人才的建设工作。在组织层面分层级落实“班子制”管理机制；在机制层面执行干部轮岗、挂职；加强了后备高级干部的培养，开设了亚士中青年干部学习班（简称“中青班”），对优秀的中青年干部进行有目标、有计划地持续培训；在思想层面对标优秀企业，让管理干部走出去学习交流。同时，通过内培外引，优化干部结构，提升战斗力。

7、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捐赠新冠疫情防疫资金 200 万元、捐赠“北京小汤山”建设工程涂料等。

（三）报告期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合规、勤勉忠实地履行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认真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科学决策，使公司保持稳定健康的发展态势，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1、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共召集董事会会议 12 次；召集股东大会 4 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提请审议的事项均获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薪酬、提名、战略四个专业委员会，建立并完善了议事规则，各委员会分工明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

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重大事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等，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2、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董事会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则，及时、公平地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共计 133 篇（不含中介机构报告），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

重大事项，有效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年度公司持续披露了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彰显了作为公众公司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全年无监管措施和处罚。

3、投资者关系工作

2020 年，董事会一如既往的重视投资者关系工作，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以及日常接待和电话沟通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友好的沟通交流。同时与多家证券公司研究员保持正常的互动交流，重点加强与有影响力的行业首席研究员、机构投资者的正常沟通交流工作。公司全年参加或接待机构投资者现场调研活动约 30 场次。中信证券、招商证券、华泰证券、天风证券、中泰证券等多家证券公司将本公司作为重点推荐标的，发布的公司研究报告在数量和深度上逐年提升，有利于提升市场对公司的了解，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影响力显著增强。

二、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总体思路

2021 年，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以青春亚士新时代可持续发展“生态圈文化”为引领，深入践行“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用心笃行”的核心价值观，夯实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基础。

（一）继续坚定实施“积极的经营举措和有序的资金使用秩序”。强基固本、补全补强，确保全年“6538”总体经营目标的全面达成，实现有质量的高速增长。

（二）继续全面加强降本增效措施。提升全员降本增效意识，建设高效供应链，提高精益生产水平，提高各层级的管理效率，积极应对原材料涨价对公司成本的冲击。

（三）继续深入开展“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教育和机制安排。推动“内部客户制”在全公司落到实处；围绕“一切服务订单”的总要求，持续构建与合作伙伴共创共享生态圈建设，打造青春亚士时代新型厂商关系。

（四）继续深入开展“以奋斗者为本”的理念教育和机制安排。在薪酬调整和其他激励中充分体现不让奋斗者吃亏，让员工以成为奋斗者为荣的文化导向，推动“合伙奋斗”模式在公司绩效考核中的更广泛应用，推动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达到预期效果。

（四）继续加快推进全国性先进规模产能布局。2021 年确保滁州防水项目

投产,重庆、石家庄工厂部分投产,广东花都制造基地开工建设,同时按照“1+8+N”的规划,推进中长期产能布局工作。

（五）继续有序开展“数字亚士”项目,用三至五年时间打造一个符合新时代发展要求的数字亚士。

当前,宏观环境仍面临诸多不确定性因素,董事会将带领全公司发扬青春亚士新时代奋斗者精神,用心笃行,确保全年各项经营目标圆满完成。

【议案二】**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0 年度的运行情况，形成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作为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监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参加公司监事会、股东大会，在监事会日常工作及决策中尽职尽责，对公司长期发展规划、重大项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现将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由 3 人组成，分别为监事会主席吴晓艳女士、监事汤效亮先生和职工代表监事李茂林先生。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0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2020 年 4 月 16 日	三届十四次监事会	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审议《关于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审议《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组成人员年度薪酬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28 日	三届十五次监事会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15 日	四届一次监事会	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0 年 7 月 13 日	四届二次监事会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审议《关于〈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与特定对象（关联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后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关于制定〈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25 日	四届三次监事会	审议《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关于〈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员工第一期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关于〈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6 日	四届四次监事会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三、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为规范公司的运作，保证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合理并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公司监事会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监督，忠实地履行监督职能。

（一）检查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监事职责，2020 年度列席了 4 次股东大会和 12 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务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落实，公司各项内部控制规范、健全，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有效执行，防范了管理、经营和财务风险；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均能够勤勉尽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审核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及其它文件。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表决、披露、执行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后认为：相关交易定价遵循市场经济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相关交易不具有排他性，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此外，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公司的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在公司上市整体战略目标下，公司能够按照国家《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上交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规范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工作，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不断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五）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通过对公司定期报告的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和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定期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全面、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六）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2020 年 4 月 16 日，监事会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0 年 7 月 13 日，监事会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25 日，监事会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通过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七）检查公司对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的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均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四、2021 年度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进一步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和更加有效地运行。监事会将持续依法依规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使其决策和经

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监事会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拓宽专业知识、提高业务水平，勤勉谨慎、踏实认真，以期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以上为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各位监事审议。

【议案三】**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完成了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规范运作，2020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够全面、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四】**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编制了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244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现将 2020 年度财务主要指标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一、 公司财务状况

（一）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350,669.36	242,499.06	4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60.26	11,418.23	17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985.89	8,018.15	24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03.97	42,691.62	-40.73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4,733.19	136,600.70	49.88
总资产	519,461.67	318,029.88	63.34

（二） 资产负债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较上年变动	变动幅度 (%)
1	流动资产	386,610.01	211,279.11	175,330.90	82.99
2	固定资产	72,274.36	58,019.31	14,255.05	24.57
3	资产总额	519,461.67	318,029.88	201,431.79	63.34
4	流动负债	289,323.44	151,055.17	138,268.28	91.53
5	负债总额	314,728.48	181,429.18	133,299.30	73.47
6	股东权益	204,733.19	136,600.70	68,132.50	49.88

指标说明：

- 1、流动资产同比增加 175,330.90 万元，增长 82.99%，主要系本期收到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4 亿导致货币资金增长，销量增长及部分客户账期略有调整导致应收账款同比增长 75.40%，应收票据和存货也相应有所增长；
- 2、固定资产同比增加 14,255.05 万，增长 24.57%，主要系本期建设项目转固；
- 3、资产总额同比增加 201,431.79 万，增长 63.34%，主要系以上 1 和 2，以及建设项目投入增加；
- 4、流动负债同比增加 138,268.28 万，增长 91.53%，主要系银行借款、应付材料款、应交未交的税费以及计提尚未支付的工资及奖金均有所增长；
- 5、负债总额增加 133,299.30 万，增长 73.47%，主要系同 4。

（三）权益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变动比例 (%)
股本（股）	20,617.33	19,480.00	5.84
资本公积	96,458.29	57,839.99	66.77
盈余公积	2,472.29	1,850.00	33.64
未分配利润	88,409.06	60,932.09	45.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4,733.19	136,600.70	49.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4,733.19	136,600.70	49.88

2020 年末股东权益总额为 204,733.19 万元，比上年增长 49.88%。主要系报告期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导致股本较年初增长 5.84%，股本溢价导致资本公积较年初增长 66.77%；报告期盈利导致盈余公积较年初增长 33.64%，未分配利润较年初增长 45.09%。

二、 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350,669.36 万元，同比增长 44.61%，其中功能型建筑涂料收入 231,154.48 万元，同比增长 33.65%，保温装饰一体化材料收入 46,747.83 万元，同比增长 31.72%，保温材料收入 55,810.10 万元，同比增长 120.90%；实现利润总额 34,615.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779.60 万元，增

长率 169.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60.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142.03 万元，增长率 176.40%。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519,461.67 万元，净资产 204,733.19 万元。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6,329.66	236,150.32	233,705.98	155,405.80
其他业务	4,339.70	655.70	8,793.09	6,773.19
合计	350,669.36	236,806.01	242,499.06	162,178.99

2020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46,329.66 万元，同比增长 48.19%，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业绩增长；主营业务成本 236,150.32 万元，同比增长 51.96%，主要系业务规模增长，以及根据变更的会计政策将运费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所致。

2、期间费用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40,166.39	39,845.08	0.81
管理费用	12,852.99	11,534.37	11.43
研发费用	9,644.66	6,447.51	49.59
财务费用	4,156.02	4,799.85	-13.41
三费合计	66,820.05	62,626.82	6.70
三费率 (%)	19.06	25.83	-6.77

2020 年公司三费合计 66,820.05 万元，三费率 19.06%，同比下降 6.77 个百分点。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11.4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年度调薪及股份支付影响；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49.59%，主要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增加、薪资上调，以及各生产基地新增研发功能所致。

3、盈利水平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比例 (%)
营业利润	34,768.42	12,686.24	174.06
利润总额	34,615.52	12,835.93	169.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560.26	11,418.23	176.40
---------------	-----------	-----------	--------

2020 年度，公司在现有产能布局基础上，综合考量区域市场容量、物流经济性、服务快捷性、本地化竞争等维度，继续加快推进全国先进产能和规模产能布局，并加大市场投入，扩大影响力。公司 2020 年度得以实现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174.06%，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169.6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176.40% 的好成绩。

三、现金流量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03.97	42,691.62	-40.73	商业承兑汇票结算量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7.36	-26,470.43	不适用	与同期基本持平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61.59	-18,937.86	不适用	定向增发股票收到的现金

【议案五】**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15,602,625.92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以 2020 年末总股本 206,173,32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6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94,839,731.34 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 30.05%。

2、公司拟以总股本 206,173,32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5 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98,951,327 股。

3、如截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持有本公司库存股，该部分库存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致使公司参与权益分派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如后续参与权益分派总股本发生变化，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计划的 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借款、融资租赁等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鉴于该额度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决定和办理贷款具体事项，全权签署贷款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协议文本等。该授权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高效筹措资金，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及 2021 年度资金需求，公司 2020 年度预计为现有或未来新设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下属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

鉴于该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综合担保预计总额度内，全权办理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议文本及办理与担保有关的其他手续。该授权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附件】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说明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的发展需要及 2021 年度资金需求，实现高效筹措资金，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现有或未来新设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下属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授权公司总经理在综合担保预计总额度内，全权办理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议文本及办理与担保有关的其他手续。该授权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现有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1、亚士漆（上海）有限公司

亚士漆（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金钟，住所地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涛路 28 号，经营范围生产涂料、油漆（包括含一级、二级易燃溶剂的油漆、辅助材料及涂料）、保温节能材料、轻型保温节能复合板及涂料施工器材，销售公司自产产品，提供产品售后服务与技术咨询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电信业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65,158,611.83
总负债	1,170,931,835.8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99,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170,400,228.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94,226,775.96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1,422,964,070.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42,914,643.12
--------------	----------------

2、亚士节能装饰建材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亚士节能装饰建材销售（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2 月 22 日，注册资本 8,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沈刚，住所地上海市青浦区香花桥街道郑一村 7 号 7 幢 E 区 184 室，经营范围销售水性涂料、化工产品（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保温材料、保温装饰板、建筑材料、通信设备、机械设备，建筑材料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91,215,162.37
总负债	1,562,455,276.1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1,562,455,276.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8,759,886.23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2,683,189,960.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7,474,910.39

3、亚士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亚士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29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志新，住所地上海市青浦区工业园区新涛路 28 号综合楼 1 幢 2 楼，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服务和道路货物运输（除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易制毒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保温材料、机电设备及配件的批发、零售。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86,298,479.50
总负债	1,041,413,222.9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041,413,222.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4,885,256.52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1,572,837,794.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24,901.90
--------------	-------------

4、亚士创能科技（滁州）有限公司

亚士创能科技（滁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 13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永军，住所地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 36 号，经营范围水性环保涂料及涂料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防水材料、保温节能材料、轻型保温节能复合板及涂料施工器材技术研发、技术咨询、生产及销售。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62,597,077.16
总负债	1,442,813,528.4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0,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256,094,488.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19,783,548.67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2,048,405,203.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7,736,127.21

5、亚士创能科技（乌鲁木齐）有限公司

亚士创能科技（乌鲁木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 月 16 日，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永军，住所地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瑞安街 317 号，经营范围水性环保涂料及涂料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保温节能材料，保温装饰复合板，建筑装饰新材料，建筑防水材料及涂料施工器材技术研发、技术咨询、生产及销售。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12,380,071.83
总负债	177,378,470.3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177,378,470.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5,001,601.51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90,460,938.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562,529.41

6、亚士创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亚士创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28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金钟，住所地天津市北辰区开发区双辰中路东，经营范围建筑环保节能装饰材料、环保节能材料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保温材料制造、加工。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6,382,054.08
总负债	4,252,232.2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4,252,232.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2,129,821.83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45,929,086.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986,778.19

7、亚士创能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亚士创能科技（西安）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 14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金钟，住所地西安市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蓝天八路 26 号，经营范围建筑环保节能装饰、环保节能、建筑装饰新材料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生产加工保温新材料。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1,400,004.08
总负债	24,085,972.1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3,981,749.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7,314,031.96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34,929,127.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842,817.84

8、亚士创能新材料（滁州）有限公司

亚士创能新材料（滁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志新，住所地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 218 号，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新材料、建筑节能环保装饰材料、轻型保温节能复合板、涂料及节能保温新材料施工器材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涂料、涂料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及销售；从事技术和货物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5,871,194.72
总负债	63,562,630.9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63,562,630.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2,308,563.75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48,364,192.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241,761.94

9、亚士创能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亚士创能科技（重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注册资本 2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永军，住所地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双星大道 8 号，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新材料、保温节能材料、保温装饰复合板、水性环保涂料、建筑防水材料、涂料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涂料施工器材技术研发、技术咨询、生产及销售。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6,092,099.87
总负债	34,237,979.4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13,007,979.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1,854,120.39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152,663,299.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274,161.11

10、亚士创能科技（石家庄）有限公司

亚士创能科技（石家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永军，住所地河北石家庄循环化工园区工业大街 99 号 605 室，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新材料、保温材料、保温装饰板、涂料、防水材料及原材料、辅料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销售。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2,105,591.48
总负债	3,620,160.1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3,620,160.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8,485,431.34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40,003.24

11、亚士创能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亚士创能科技（长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6 月 1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永军，住所地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普瑞西路南侧金桥市场集群 2 区 4 栋 16 层 1613 号（房号 1611），经营范围环保新型复合材料的生产；防水建筑材料制造；环保材料的生产；环保新型复合材料的销售；环保材料的研发；节能环保技术咨询服务；水性涂料制造；水性涂料研发；水性涂料销售；新材料及相关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建筑节能产品的制造；建筑节能产品的销售；建筑节能产品的研发；节能环保产品销售。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0,516.10
总负债	21.3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1.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0,494.80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505.20

12、亚士防水科技（滁州）有限公司

亚士防水科技（滁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5 月 6 日，注册资本 8,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永军，住所地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 36 号，经营范围建筑防水材料、建筑岩棉保温材料、防水保温屋面系统材料、防水及保温工程设备及配件、防水及保温工程设备辅助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售后服务；防水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防水及保温工程施工；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5,409,049.44
总负债	49,458,994.9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49,458,99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5,950,054.54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38,056,503.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030,054.54

13、亚士创能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

亚士创能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9 月 8 日，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永军，住所地重庆市长寿区晏家街道齐心大道 20 号 6-1，经营范围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保温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6,421,545.40
总负债	207,734.7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07,734.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6,213,810.68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6,189.32

14、亚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亚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胡汝燕，住所地上海市青浦区沪青平公路 5251 号二楼 H 区 225 室，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11,744.76
总负债	1,227,480.8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1,227,480.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15,736.10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206,736.10

15、亚士辅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亚士辅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永军，住所地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双星大道 8 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33,886.56
总负债	83.8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83.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33,802.76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6,197.24

16、亚士创能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亚士创能科技（广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永军，住所地广州市花都区三东大道 14 号花城街综合大楼 307 之二十八，经营范围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具体经营事项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http://cri.gz.gov.cn/>）。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8,465,707.47
总负债	3,913,375.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3,913,375.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4,552,332.47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20,136,519.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307,667.53

17、亚士创能新材料（广州）有限公司

亚士创能新材料（广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永军，住所地广州市花都区汽车产业基地赤坭园区精进路 5 号综合楼 212 室，经营范围其他制造业（具体经营事项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http://cri.gz.gov.cn/>）。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0,837,976.33
总负债	20,604,914.4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0,604,914.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33,061.87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18,227,070.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1,938.13

18、亚士辅材建筑科技（泉州）有限公司

亚士辅材建筑科技（泉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志新，住所地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柳城街道莲美路后地块榕桥项目集中区，经营范围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其他建筑材料制造；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建材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

子产品批发；其他未列明零售业；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832,806.81
总负债	3,809,137.6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3,809,137.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3,669.12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240,995.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96,730.88

19、亚士辅材建筑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亚士辅材建筑科技（成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志新，住所地成都市青白江区工业集中发展区同旺路 1159 号，经营范围研发、制造；轻质建筑材料、新型建筑材料、专用设备；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品）、机械设备；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607,666.94
总负债	3,363,844.6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3,363,844.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43,822.32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86,650.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56,177.68

20、亚士辅材建筑科技（南宁）有限公司

亚士辅材建筑科技（南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志新，住所地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里建大道 78 号综合车间 A，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轻质建筑材料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

料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816,842.09
总负债	7,551,088.1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7,551,088.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65,753.96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530,556.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25,253.96

21、亚士辅材建筑科技（沈阳）有限公司

亚士辅材建筑科技（沈阳）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志新，住所地辽宁省沈抚新区中兴大街（10 路南 D9a 区），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轻质建筑材料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作（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140,581.91
总负债	2,996,802.6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996,802.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3,779.23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66,220.77

22、亚士辅材建筑科技（德州）有限公司

亚士辅材建筑科技（德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志新，住所地山东省德州市临邑县临盘街道办事处府前路 1 号中段路北，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

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轻质建筑材料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作（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

该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仍处于筹备阶段，2020 年度尚未产生收益。

23、亚士辅材建筑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亚士辅材建筑科技（青岛）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志新，住所地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沽河街道办事处龙口西路 156 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轻质建筑材料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作（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

该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仍处于筹备阶段，2020 年度尚未产生收益。

24、亚士辅材建筑科技（九江）有限公司

亚士辅材建筑科技（九江）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志新，住所地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星火工业园荣祺大道南侧华大工程公司院内 3 栋，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轻质建筑材料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作（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

该公司成立于 2021 年，2020 年度尚未产生收益。

25、亚士辅材建筑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亚士辅材建筑科技（湖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3 月 3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志新，住所地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泗安镇工业区，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轻质建筑材料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作（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

该公司成立于 2021 年，2020 年度尚未产生收益。

26、亚士生态工业（滁州）有限公司

亚士生态工业（滁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注册资本 8,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永军，住所地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 36 号，经营范围生态工业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环保型水性丙烯酸乳液及助剂、防水材料、涂料（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销售及提供产品售后服务及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该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仍处于筹备阶段，2020 年度尚未产生收益。

27、亚士生态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亚士生态物流（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2 月 3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志新，住所地上海市青浦区双联路 158 号 2 层，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

该公司成立于 2021 年，2020 年度尚未产生收益。

说明：全资子公司 2020 年 1-12 月/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未来新设全资子公司情况说明

因公司经营或项目建设需要存在新设全资子公司的可能性，本次担保预计的对象包括本次担保授权有效期内新增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计划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相关担保尚需银行或相关机构审核同意，具体担保条款以实际发生时公司及被担保全资子公司与贷款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

本次担保是基于考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帮助公司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提升销售规模，与经销商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预计将为符合条件的经销商在指定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经销商在授信额度项下的融资仅用于向本公司支付货款，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

公司董事会拟授权总经理在综合担保总额度内，全权办理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议文本及办理与担保有关的其他手续。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帮助公司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提升销售规模，与经销商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符合条件的经销商在指定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经销商在授信额度项下的融资用于向本公司支付货款，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公司拟提请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综合担保总额度内，全权办理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议文本及办理与担保有关的其他手续，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推荐并经银行审核确认后，纳入授信客户范围的非关联经销商。经销商需符合信贷管理基本制度规定的基本条件，与公司具有一定的合作基础，具备偿债实力，履约记录良好，未发生重大经济纠纷，无不良信用记录。

被担保人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担保。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与相关方签署担保协议，担保事项主要包括：

1、担保金额：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 50,000 万元，单个客户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资金用途：专款专用，仅用于经销商向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支付货款。

4、反担保：经销商需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公司将谨慎判断反担保提供方实际担保能力，公司为经销商履行担保责任后，依法享有追偿权。

5、**风险管控措施：**公司将制定相应的操作规范，明确风险控制措施，降低担保风险，对经销商实施事前审查、事中督查、事后复核，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6、**授权期限：**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担保事项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规定。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了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该 150,000 万元理财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说明

一、委托理财概述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了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该 150,000 万元理财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滚动使用。

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充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财务收益。

2、投资额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性投资，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由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收益率相对稳定、12 个月以内的理财产品。

4、资金来源：公司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以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资金需求为原则。

5、具体实施：在额度范围及授权期限内，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审计监察部负责监督。

6、授权期限：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7、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收益率相对稳定的短期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规范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保证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营业收入	3,506,693,613.89	2,424,990,61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602,625.92	114,182,27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9,858,853.00	80,181,50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039,722.24	426,916,17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47,331,948.83	1,366,006,963.32
总资产	5,194,616,717.76	3,180,298,772.78
货币资金	1,381,612,002.49	660,113,433.27

此次公司拟使用的闲置自有资金理财额度为 15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 138,161.20 万元的 108.57%。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通过适度的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

【议案十】**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过往担任公司审计机构过程中，立信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较好完成了对公司 2020 年度的各项审计任务。经与立信协商，2020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费用合计为 102 万元。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现拟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管理层结合实际情况决定有关审计费用、签署服务协议等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